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度，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对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具体如下：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3月2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公司科技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终止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22年3月3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4月24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在公司科技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

案》;

(4)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7)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科技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7 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科技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前换届的议案》;

(2)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2 年 5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3 日，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科技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朱斌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2 年 6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3 日，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科技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2 年 8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科技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刊登在 2022 年 10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 监事会监督、检查情况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 2022 年度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并对有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决策程序、决议执行情况、高管履行职责情况、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及审核定期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管理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财务运作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定期报告并对定期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开展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公司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原则，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对公司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已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日常各项经营活动能够在规范及有序下开展。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贯彻执行，公司编制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相关规范和指引的要求，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和登记工作。能够切实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的发生，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况。

7、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管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最新监管要求，严格遵守公平信息披露原则，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能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1、加强学习，提高监督能力和水平

监事会将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升自身专业业务能力。按照监管机构对监事会提出的新要求，提高监事会的监督能力和水平。

2、加强日常监督，开展工作检查

继续展开对公司日常经营和资产管理情况、财务规范化管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进行检查及监督，进一步提高监督实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促进公司内控制度不断完善，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及时掌握公司执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落实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3、坚持定期会议制度，加强内部工作协调

坚持召开定期会议，认真、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加强与董事会的工作沟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确保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

2023 年，监事会将继续遵循诚信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做好各项工作，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